

饶平县水务局文件

饶水许决字（2024）43 号

饶平县水务局准予水行政许可决定书

（饶平县上饶镇乡道 Y407 线马坑桥危旧桥梁改造工程）

饶平县上饶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〈饶平县上饶镇乡道 Y407 线马坑桥危旧桥梁改造工程防洪评价报告〉审批的申请》及相关附件收悉。经审查，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和相关技术要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第三十八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第二十七条和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具体审批事项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马坑桥为乡道 Y407 线的一座桥梁，跨越黄冈河上饶镇马坑村河段，建于 1962 年，现状桥梁建设年代久、技术标准较低、

使用时间长，根据《2021 年潮州市饶平县上饶镇农村公路（乡村道）桥梁技术状况检查（马坑桥）》，经检测报告鉴定，马坑桥主拱圈评定为 4 类部件且影响桥梁安，桥梁总体技术状况等级评定为 4 类桥，为保证人民群众财产安全，同时提高交通通行能力，急需对该桥进行改造。主要建设内容为：新建马坑桥一座，全长 61.02m，桥梁总宽 7.5m，两侧各设置 0.5 防撞护栏，桥面净宽 6.5m。

二、工程方案

1、马坑桥总体布置

马坑桥是跨越黄冈河上饶镇马坑村河段架设的桥梁，马坑桥起点桩号为 K0+170.49，终点桩号为 K0+231.51，中心桩号为 K0+201，全长 61.02m，桥梁总宽 7.5m，两侧各设置 0.5 防撞护栏，桥面净宽 6.5m，桥梁上部结构采用 $3 \times 16\text{m}$ 预应力空心板，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、台，钻孔灌注桩基础。桥梁轴线方向与主河槽水流流向成 90° ；桥墩轴线与主河槽水流流向夹角成 0° 。

2、上部结构

马坑桥采用整体式桥梁断面，桥梁总宽 7.5m，两侧各设置 0.5m 防撞护栏，桥面净宽 6.5m。桥梁上部结构采用 $3 \times 16\text{m}$ 预应力空心板，空心板梁采用 C50 砼。桥梁横向共布置 5 片简支空心板，空心板预制梁高为 85cm，预制中、边梁底宽均为 124cm，边梁悬臂长为 63cm，待空心板预制吊装就位后，空心板之间采用现

浇湿接缝连接。桥梁横向布置为 0.5m（防撞护栏）+6.5m（车行道）+0.5m（防撞护栏）=7.5m。桥面采用 15~19.5cm 厚 C50 砼现浇层+改性沥青防水粘结层+6cmAC-20C 中粒式改性沥青砼+改性乳化沥青粘层+4cmAC-13C 细粒式改性沥青砼，桥面横坡采用双向 1.5%。

3、下部结构

马坑桥桥墩采用桩柱接盖梁式桥墩，盖梁中部高 1.4m，端部高 0.7m，顺桥向宽 1.6m，桩柱直径为 1m，桩基为直径 1.2m 钻孔灌注桩，为双桩形式，按嵌岩桩设计。桥台采用桩接盖梁式桥台，盖梁高 1.2m，顺桥向宽 1.2m，桩基为直径 1.2m 钻孔灌注桩，为双桩形式，按嵌岩桩设计。

4、桥台与两岸一体建设结构

根据主体设计，左岸 0#桥台、右岸 3#桥台与岸坡一体建设时均采用 C20 砼挡墙+C20 砼护坡形式，砼挡墙高 3.1~3.5m，挡墙顶宽 0.6m~0.7m，基础厚 0.6m~0.92m，基础宽 1.83~2.23m；砼护坡坡比 1:1~1:1.5，砼护坡厚 0.3m。

本项目拟于 2024 年 10 月正式开工建设，2025 年 3 月底建成通车，预计总工期为 6 个月。

三、有关工作要求

根据防洪评价报告（报批稿）和专家评审意见，我局原则上

同意该工程建设方案。为尽量减少对河道行洪的影响，确保堤防及防洪安全，该工程建设和管理应满足以下要求：

（一）工程建设对附近的护岸、河道等产生不利影响的，必须采取相应的补救工程措施。

（二）工程施工过程中，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水土流失以及污水、泥浆、废渣等对水环境的影响，施工完毕，应及时清理施工废物、堆放物和建筑垃圾。同时，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，严禁施工过程超出设计要求开挖河道，特别是违规采砂，建设单位要负责监管。

（三）如施工期对河道产生阻水比较大，应落实好防汛应急预案。

上述工程措施若涉及堤防及其他水利工程安全的防治与补救的，应由具有相应水利资质的单位承担设计、施工，具体方案报我局批准后实施。相关费用由项目建设单位负责。

四、工程开工前，应函告我局，并将工程建设的施工组织方案、汛期度汛方案和防汛抢险应急预案报送我局。工程完工后，提请我局参加竣工验收，验收合格，方准启用，并将竣工资料报我局备查。

五、工程运行期间，应服从当地防汛指挥部门的防洪管理和统一调度。业主单位应负责对该河段冲淤及岸坡沉降等进行观测和监测，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我局。

六、涉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，由项目法人单位负责解决。

七、项目建设单位要切实履行管理责任，不得以工程建设名义进行盗采河砂、非法洗砂洗泥等活动。

八、涉及工程建设方案作重大修改的，需经我局同意。涉及堤段或其他水利工程规划建设及防洪需要，项目业主应无条件支持配合，确保水利工程实施。该工程自防洪评价报告批准之日起三年内未开工建设的，应当在期限届满前三十日内向我局申请办理延续手续。

附件：饶平县上饶镇乡道 Y407 线马坑桥危旧桥梁改造工程
防洪评价报告（报批稿）



2024 年 11 月 21 日

